

阿拉善盟 2022 年环境空气与废气及 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内国正绩评字【2023】第 010802-2 号

项目主管部门：阿拉善盟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

评 价 机 构：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序 言	1
摘 要	2
一、项目基本情况	6
(一) 项目机构设置情况	6
(二) 项目机构的主要职责	6
(三) 项目概况	7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0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0
(二) 绩效评价原则及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标准	11
(三) 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1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2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22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23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29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31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3
(一) 采购制度存在薄弱之处	33
(二) 合同未按照规定及时备案	33
(三) 合同签订管理不规范	34
(四) 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34
六、相关建议	3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6
八、附件	37

序 言

受阿拉善盟财政局委托，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 2022 年度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本报告后称“项目”即与此相同）开展绩效评价。通过此次评价，对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管理过程及其效果进行综合性考核和评价，检验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为今后阿拉善盟加强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此类项目资金的预算安排及优化资金支出结构提供重要依据。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评价过程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三个阶段。其中：形式审查和书面材料审查是针对项目单位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现场实地检查主要是对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 2022 年度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观察并进行了抽样调查。

本报告从评价思路、评价过程、评价结果、对策建议等几方面进行阐述；对有关结论、建议等给予材料支撑；同时，整理汇编项目有关评价的原始素材、记录文件等，作为佐证材料。

摘要

一、项目概况

随着国家和行业标准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日益严格，同时为加快建设阿拉善盟对环境空气与废气及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检测能力建设，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依据《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自治区储备库项目承担单位的请示》（阿环发〔2021〕108 号）文件，同意由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承担“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

该项目建设内容为购置紫外烟气分析仪、烟尘采样伴热管、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等 9 台仪器设备，用于加快推进环境空气与废气监测水平，提高应急监测能力。依据《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阿财资环〔2021〕130 号）文件，批复项目专项资金 110.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此次调查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对数据进行汇总计算，结合被调查项目的实际情况，真实客观的对 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予以打分评价，最终 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得分为 90.5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采购制度存在薄弱之处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制定了《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采购管理制度》，但采购制度的内容较为简单，且未涵盖政府采购业务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对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采购活动管理和采购验收管理制度等内容未进行规定，不利于控制采购风险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第三十二条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合同备案不及时

合同未按照规定及时备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七条规定：采购合同签订后7日内进行合同备案。2022年4月18日采供双方签订合同，直到2022年6月1日进行了合同备案。

（三）合同签订管理不规范

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规定“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具体如下：《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一、项目概况 1. 主要商务要求第四行付款方式“1期：支付比例100%，合同内约定”；《政府采购合同》四、付款

方式及时间“支付比例，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支付 60%，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支付 10%”，二者的规定不一致。

（四）绩效管理工作的提高

一是未制定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内财监〔2019〕1343 号）文件规定，要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要结合自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定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根据现场调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未制定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二是单位自评指标与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不一致。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时效指标”包括项目验收时间和设备质保时限，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时效指标”包括准备阶段、采购阶段、业务培训阶段等三个指标。不符合《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 号）“第十二条 单位自评指标是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或申请上级专项资金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的规定

四、相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建议项目单位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

意见》（财会〔2015〕24号）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试行）》（财会〔2017〕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二）加强合同备案管理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公告备案管理的通知》（内财购函〔2021〕1149号）“二、切实加强合同公告和备案工作（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应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的相关规定，建议认真梳理合同，及时进行合同备案。

（三）严格审核合同条款

采购文件是采购中的纲领性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的主要条款不得随意变更，建议项目单位在合同签订过程中严格审核合同条款，避免对采购文件的主要条款作出实质性的改变。

（四）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建议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建立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制定系统、规范的绩效管理工作流程，让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建议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自评工作，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建议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及《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文件要求，强化相关工作。

阿拉善盟 2022 年环境空气与废气 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检验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2022 年度“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的资金管理、项目产出和实施效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 号）等规定，受阿拉善盟财政局委托，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29 日，对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2022 年度“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机构设置情况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为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项目机构的主要职责

1. 负责对全盟重点排污单位进行执法监测，承担盟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下达的监测任务。
2. 负责全盟环境空气、水、土壤、噪声、辐射、机动车

尾气和生态等环境要素环境监测。

3. 负责全盟的污染源监测和环境应急监测。

4. 负责编制全盟环境质量监测报告、污染源监测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报告和各类专项监测报告。

5. 负责建立健全盟生态环境监测档案及动态数据库，及时向各级管理部门报送相关监测数据。

6. 协助做好全盟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工作。

7. 负责利用专用设备对全盟各污染源企业排放情况进行监控。

8. 负责全盟监测监控能力项目建设工作，并做好自动监控系统的考核工作。

9. 负责整理、统计、分析、汇总各污染源自动监测监控设备上传的监测数据。

10. 承担会议和机房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保养。

11.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监控技术研究、培训和交流工作。

12. 承办盟生态环境局交办其他工作。

（三）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随着国家和行业标准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要求日益严格，同时为加快建设阿拉善盟对环境空气与废气及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检测能力建设，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依据《关于变更 2020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自治区储备库项目承担单位的请示》（阿环发〔2021〕108 号）文件，同意由阿拉善盟

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承担“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

该项目建设内容为购置紫外烟气分析仪、烟尘采样伴热管、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等 9 台仪器设备，用于加快推进环境空气与废气监测水平，提高应急监测能力。依据《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阿财资环〔2021〕130 号）文件，批复项目专项资金 110.00 万元。

该项目采购清单见下表所示：

表 1：采购清单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紫外烟气分析仪	台	1	220,000.00	220,000.00
β 射线烟尘直读测定仪	台	2	253,000.00	506,000.00
烟尘采样伴热管	台	2	8,000.00	16,000.00
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综合校准装置	台	1	55,000.00	55,000.00
动态气体配气仪	台	1	150,000.00	150,000.00
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PID）	台	2	76,500.00	153,000.00
合计		9		1,100,000.00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建设内容为购置紫外烟气分析仪、烟尘采样伴热管、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等 9 台仪器设备，用于加快推进环境空气与废气监测水平，提高应急监测能力。

2019 年 12 月，阿拉善左旗环境监测站向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左旗分局提出《阿拉善左旗环境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检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2021 年 3 月 15 日，阿拉善盟财政局以《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

知》（阿财资环〔2021〕130号）批复项目专项资金110.00万元。

2021年7月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与财政局联合向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财政厅上报《关于变更2020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自治区储备库项目承担单位的请示》（阿环发〔2021〕108号），由于机构改革，申请项目执行单位由阿左旗环境监测站变更为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

2022年3月25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与内蒙古柏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书》，项目编号AMZCS-C-H-220003，预算资金110.00万元。

2022年3月，内蒙古柏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竞争性磋商文件》，其后组织了网上评标工作。

2022年4月15日，确定中标单位为内蒙古彼得商贸有限公司，中标价1,097,900.00元。

2022年4月18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与内蒙古彼得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与时间“支付比例，合同签订后支付30%，验收合格后支付60%，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支付10%”，2022年6月10日付30%计329,370.00元，2022年7月7日支付60%计658,740.00元。

2022年6月22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内蒙古柏烨项目管理公司、内蒙古彼得商贸有限公司三方联合进行了验收，结论为验收合格。

3. 资金投入及使用

依据《阿拉善盟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阿财资环〔2021〕130 号）批复项目专项资金 110.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项目共计支出 109.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1%。

（四）项目绩效目标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 2022 年度“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的绩效目标：加快推进环境空气与废气检测水平，提高应急检测能力，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结合评价项目的特性，评价工作组制定了“2022年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地对项目进行评价，客观反映项目取得的绩效。通过绩效评价，衡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效果、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合规，为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制定、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预算管理提供参考。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2022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

气)建设项目。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范围为2022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的支出情况。

(二) 绩效评价原则及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修正);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内蒙古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细则》(内财监〔2017〕2082号);

(4)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5)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6) 《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内财监〔2019〕1343号)；

(7)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21〕5号)；

(8) 《内蒙古自治区对下专项转移与对下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16〕134号)；

(9)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论证材料和预算批复文件等；

(10) 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获得的资料等；

(11) 其他可作为评价依据的资料。

3. 评价指标体系

2022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见下表所示。

表 1：（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决策 (12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要求，得1分； ②项目内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①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得0.5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③绩效目标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得0.5分；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4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过程 (28分)	资金管理 (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得分=(1分×符合规定的资金占总支出资金的比例)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得分=(1分×符合规定的资金占总支出资金的比例)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得分=(1分×符合规定的资金占总支出资金的比例)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存在其中任何一项得0分。
	组织实施 (22分)	采购管理制度建设情况(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采购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于反映和考核采购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3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采购管理制度,得1分; ②制定并实施的相关制度可以覆盖项目全过程,2分;
		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性(2分)	评价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方式的选择是否符合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执行,用于反映和考核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性。	2	采购人选择合适的采购方式,不存在规避公开招标等情况,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10 分)	评价政府采购项目的委托代理、文件编制、方式变更, 信息公告、评审委员会组成及评审过程、中标成交等方面, 用以反映和考核政府采购程序实施的规范性。	10	①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质符合要求, 得 1 分; ②按要求签订政府采购代理协议, 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代理服务等, 得 1 分; ③编制政府采购文件, 且政府采购文件编制规范, 采购信息准确, 得 1 分; ④按规定发布政府采购公告、发布内容完整、公告时间充足, 得 1 分; ⑤按规定的时 间、地点和方式进行开标评审, 得 1 分; ⑥评审方法合理, 评分细则完善, 得 1 分; ⑦评审专家选择过程规范、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规范、评分公正客观, 得 1 分; ⑧按照规定的方 式, 根据评审结果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得 1 分; ⑨及时发放书面中标/成交通知书并按要求在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成交公告, 并公示足够时间, 得 1 分; ⑩质疑是否按照规定及时有效处理, 得 1 分。
		合同签订规范性 (5 分)	评价采购合同签订、合同内容及合同备案函是否符合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规范性。	5	①在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后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的, 得 1 分; ②合同主要内容与政府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一致, 得 2 分; ③合同按照规定时间备案; 得 2 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 (2 分)	评价采购相关资料是否及时整理存档且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档案管理水平。	2	①采购相关资料整理存档, 得 1 分; ②归档资料完整齐全, 得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2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1分）	项目单位是否结合自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定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单位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情况。	1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内财监〔2019〕1343号）文件要求，制定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得1分。
		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1分）	考核单位是否进行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1	单位已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1分，已开展一至两项得0.5分，一项都未开展不得分。
产出（22分）	产出数量（5分）	购买设备数量完成率（5分）	购买设备数量是否与计划数量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5	设备实际采购数量与计划采购数量相符得5分，少于或多于计划采购数量不得分。
	产出质量（5分）	设备验收合格率（5分）	采购验收是否符合验收标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量/采购总量*100%	5	设备验收达到验收标准，并出具验收意见，得5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时效（7分）	设备送达及时率（3分）	考核设备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送达，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实际送达时间在规定时间之内的得3分，实际送达时间每超出一周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资金支付及时率（4分）	考察是否按照合同支付相关款项，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时间控制的有效性。	4	采购项目及时履行合同支付条款，按时足额支付款项，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10%,得5分;10%<成本节约率≤15%的得3分,以此类推,直到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38分)	社会效益 (8分)	提升环境监测应急能力 (8分)	提升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水平及应急能力,完善监测设备。	8	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评价。①提高应急监测能力得(8分); ②未提高监测能力(0分)。
	生态效益 (10分)	污染源管控能力 (10分)	解决常规监测手段能力不足、污染源查不清、不能及时有效管控污染等方面的问题。	10	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评价。 ①实现了查清污染源并有效实施管控的(10分); ②未实现的(0分)
	可持续影响 (10分)	监测结果的应用 (6分)	评价是否将监测结果进行应用。	6	①根据监测结果发现监管的薄弱环节,进行加强,提高监管的有效性,3分;②根据监测结果确定监管的重点领域,提高监管工作的针对性,3分。
		设备管理及利用率 (4分)	评价设备利用率与预期利用率是否相符、功能参数是否与实际需求相适应及设备管理是否可持续。	4	①设备全部投入使用,不存在闲置,得2分;②设备管理规范,能够保障预期使用年限,得2分。
	满意度指	中标人满意度	中标人对采购程序组织、采购合同执行等工作的满意程度	2	根据调查情况,满意得2分,一般得1分,不满意得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标 (10分)	未中标供应商满意度	投标/响应供应商对采购程序组织规范性,采购结果公平性、公开性等的满意程度	3	根据调查情况,满意得3分,一般得2分,不满意得0分
		设备使用人满意度	调查本年度内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按照设计的满意度问卷,进行综合满意度测评。	5	根据调查情况,满意得5分,一般得3分,不满意得0分
合计				100	

评价结果按各指标分值汇总体现,分优、良、中、差4个等次;得分90分及以上的为优,80~89分的为良,60~79分的为中,59分及以下的为差。

4.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取书面评价与实地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本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确实不能以客观的量化指标评价的，可以在定性分析的基础上，根据绩效情况予以评价，以提高绩效评价质量。根据绩效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我们将采用如下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同行业项目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其他财政部门认为必要的评价方法。

5.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有标杆值和评分规则两方面内容。标杆值设置主要依据政策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行业标准、协议或合同等；评分规则主要采取与标杆值对比的方式，选择适合指标性质的合理得分区间和扣分区间。

（三）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阿拉善盟财政局委托，对 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组建评价工作组。2023 年 5 月 25 日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聘请财务、管理、业务等相关专家，共同组成了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了各自的工作职责。

（2）拟定项目评价工作方案及资料清单。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了解项目实施方式和工作内容，并收集整理相关资料，拟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及资料清单，并按照有关专家评审意见对工作方案中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关问题及时作出修改，并报财务处进行审核。

2. 组织实施情况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6 日，评价工作组根据日程安排到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进行了现场核查，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现场评价，并开展满意度调查。并把基础资料整理成册，形成评价原始资料集。

3. 专家评价

2023 年 6 月 7-10 日期间进行以下工作：

（1）组织召开专家预备会，对 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指标体系进行细微调整。通过专家预备会，对指标体系进行了深度讨论，并对部分三级指

标、评价要点进行了调整，最终形成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2) 召开专家评价会，由相关专家对项目资料进行审议，会上各位专家对项目进行了打分定级，并形成《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以下简称监测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专家意见汇总书》。

4. 评价报告

在收集资料及调查后，进入整理材料、分析材料阶段。召集项目评价小组将分析结果汇总讨论，经充分讨论后集中意见，得出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此次调查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对数据进行汇总计算，结合被调查项目的实际情况，真实客观的对 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予以打分评价，最终 2022 年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得分为 90.5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优”。

从项目支出整体情况来看，主要扣分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在过程指标中，主要扣分点为组织实施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2 个二级指标。具体为：采购制度的内容较为简单，且未涵盖政府采购业务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合同未按

照规定及时备案；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尚未制定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未能规范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开展。基于上述原因合计扣 6.5 分。

二是在产出指标中，主要扣分项为产出时效中设备送达及时率。具体为：采购设备实际交货日期晚于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按照扣分规则扣 3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共 3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下设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共 2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下设立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共 2 个三级指标；资金投入下设立算编制科学性 1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满分 12 分，该项目得 12 分。具体决策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项目决策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分）	绩效得分（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
合计		12	12	100%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申请、设立过程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贯彻落实《生态环境监测规划纲要（2020-2035 年）》

《“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等文件要求，事前经过阿中共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党组会议及拉善盟行政公署专题会议研究同意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在申报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时依据部门职能、国家和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制定了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

该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具体内容一致，与预算实际支出的内容、范围、方向、效果相关。绩效目标基本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要以相应的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描述。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将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以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2. 资金投入

本项目为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要内容为购买检测设备，采购的9台设备全部为项目所必要。设备采购预算额度，通过多家询价并测算确定。申报预算110.00万元，预算经过了生态环境局、盟行署办公会和盟财政局的审批，符合程序要求。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3 个二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资金管理下设资金使用合规性 1 个三级指标；组织实施下设采购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性、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合同签订规范性、档案管理规范性 5 个三级指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下设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和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2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满分 28 分，该项目得 21.5 分。

表 4：项目过程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分）	绩效得分（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组织实施	采购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3	1	33%
	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性	2	2	100%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10	10	100%
	合同签订规范性	5	2	40%
	档案管理规范性	2	2	100%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	0	0%
	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1	0.5	50%
合计		28	21.5	77%

1. 资金管理

经对会计凭证的抽取检查，项目支出会计信息较完整，能够按照国家财政、财务管理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资金。资金使用履行相关的申请、审核、审批手续，支出程序较为合规。资金使用完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1）采购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制定了《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采购管理制度》。经检查，采购制度的内容较

为简单，且未涵盖政府采购业务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如：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采购活动管理和采购验收管理制度等。不能满足项目管理需要，此处扣 2 分。

（2）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性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公布全区统一集中采购目录及有关政策（2020 年版）的通知》（内财购〔2019〕1733 号）规定，除集中采购目录外，各单位自行采购单项或批量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执行。政府采购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为自治区本级 100 万元，盟市级 80 万元，旗县级 60 万元。

本项目采购预算 110 万元，是采购目录外，但限额以上采购项目，属于分散采购，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执行。

本项目采用了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采购方式”，通过《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进行规范。

（3）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①委托代理

本设备采购项目不属于（内财购〔2019〕1733 号）文件规定的必须按照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的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九条 采购人可以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

经检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委托“内蒙古柏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办理采购事宜的，且双方签订了《代理协议》。该代理机构成立于2018年4月25日，注册资金50万元，《企查查》查询结果显示，该公司截止2023年5月23日已发布代理公告等信息267条，是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②文件编制及信息公告

2022年3月，内蒙古柏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发布《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并上传《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的招标公告，内容较为清晰、完整、信息准确。

发布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本项目采用“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③评审委员会组成及评审过程

发布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本项目采用“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对项目评审做出了详细规定，从获取的评审资料看，实际评审过程基本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原则、程序执行。

④中标（成交）结果规范性

本项目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了综合评审，最终确定内蒙古彼得商贸有限公司中标，发出了《中标通知书》，

并进行了网上公示，公示 3 天。

⑤质疑及处理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针对“询问、质疑与投诉”规定了以下内容：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从审阅的资料中未发现有关质疑提出的迹象。

（4）合同签订规范性

①合同签订时间

经检查，2022 年 4 月 15 日确定内蒙古彼得商贸有限公司为供应商，中标价 109.79 万元；2022 年 4 月 18 日在中标

通知发出3天后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与中标单位内蒙古彼得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符合中标后30天内签订合同的规定。

②合同的主要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约定付款方式为“1期：支付比例100%”，签订《采购合同》约定付款方式及时间为“支付比例，合同签订后支付30%，验收合格后支付60%，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支付10%”，二者不一致。根据评分规则，此处扣1分。

③合同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七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阿拉善盟本级政府采购项目付款通知单》（编号阿财购备字（电子）〔2022〕00429-00001-00001）显示合同备案时间为2022年6月1日。自2022年4月18日签订合同至合同备案，超过7个工作日。根据评分规则，此处扣2分。

（5）档案管理规范性

采购资料已经全部进行归档。归档资料包括立项、预算批复、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技术资料等，归档资料齐全。

3.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1）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经检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尚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未能规范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工作的开展，扣1分。

（2）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经与项目单位访谈了解、并对获取收集资料进行分析，认定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对 2022 年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已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但单位自评指标与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不一致。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时效指标”包括项目验收时间和设备质保时限，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时效指标”包括准备阶段、采购阶段、业务培训阶段等三个指标。不符合《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 号）“第十二条 单位自评指标是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或申请上级专项资金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的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共 4 个二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产出数量下设购买设备数量完成率 1 个三级指标；产出质量下设设备验收合格率 1 个三级指标；产出时效下设设备送达及时率和资金支付及时率 2 个三级指标；产出成本下设成本节约率 1 个三级指标。产出一级指标满分 22 分，该项目得 19 分。

表 5：项目产出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分）	绩效得分（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购买设备数量完成率	5	5	100%
产出质量	设备验收合格率	5	5	100%
产出时效	设备送达及时率	3	0	0%

	资金支付及时率	4	4	10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100%
合计		22	19	86%

1. 产出数量

本项目采购计划为采购紫外烟气分析仪 1 台；β 射线烟尘直读测定仪 2 台；烟尘采样伴热管 2 台；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综合校准装置 1 台；动态气体配气仪 1 台；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PID）2 台，共 9 台设备，经现场评价，实际按照计划采购了 9 台设备，购买设备数量完成率 100%。

2. 产出质量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了验收要求，要求如下：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规定填写验收单。

同时《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了具体的验收条款，具体内容为“（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经检查，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由采购单位、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共同进行了验收，并出具了《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验收结论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 100%。

3. 产出时效

（1）设备送达及时率

《政府采购合同》五、交货安装规定：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交货地点为阿拉善左旗。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签订合同，实际交货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5 日，实际交货延后 4 周。根据评分规则，此处扣 3 分。

（2）资金支付效率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支付30%，验收合格后支付60%，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支付10%”。经检查，实际支付记录如下：2022年6月10日付329,370.00元（合同金额30%）；2022年6月22日验收合格，并于2022年7月7日支付计658,740.00元（合同金额60%）。支付进度与合同约定相符。

4. 产出成本

本年度内项目预算资金110.00万元，实际采购中标金额109.79万元，成本节约率为0.2%，未超出预算金额，不存在占用资金的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共4个二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社会效益下设提升环境监测应急能力1个三级指标；环境效益下设污染源管控能力1个三级指标；可持续影响下设检测结果的应用和设备管理及利用率共2个三级指标；满意度下设中标人满意度、未中标供应商满意度及设备使用人满意度共3个三级指标。效益一级指标满分38分，得38分。

表 6：项目效益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分）	绩效得分（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提升环境监测应急能力	8	8	100%
生态效益	污染源管控能力	10	10	100%
可持续影响	检测结果的应用	6	6	100%
	设备管理及利用率	4	4	100%

满意度指标	中标人满意度	2	2	100%
	未中标供应商满意度	3	3	100%
	设备使用人满意度	5	5	100%
合计		38	38	100%

1. 社会效益

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建成以来，增强了环境空气与废气的应急监测能力，在历次的执法检查中，显示出了便携式设备的流动检测能力，对于及时查清污染源起到了作用，提升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能力水平及应急监测能力，为环境保护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持和依据。

2. 生态效益

项目建设内容为购置紫外烟气分析仪、烟尘采样伴热管、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等 9 台仪器设备，其中紫外烟气分析仪、 β 射线烟尘直读测定仪、烟尘采样伴热管、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综合校准装置、动态气体配气仪为出具监测报告必要设备，监测项目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便携式多气体检测仪（PID）为突发性环境事故应急监测。项目建成后，先后配合阿拉善盟生态环境执法支队开展空气质量改善监督工作；配合开展 2022 年第 9 轮次空气质量改善监督工作；配合开展应急演练等。项目的实施可以快速精准确定污染源，提高了对污染源的管控能力，更好保护环境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3. 可持续性影响

设备购置后主要用于重点排污企业固定污染源废气执法监测与在线设备比对监测，样品采集、分析结束后形成监测报告，2022 年共出具监测报告 11 份，报告交由盟生态环

境局相关科室应用结果。

2023年设备主要用于执法监测、突发性环境事故应急监测等工作任务，目前设备已足够使用无需添加设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环境空气与废气污染源的监控能力，对于环境改善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4. 满意度指标

本次评价发放服务对象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有效问卷 30 份。通过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折合 92.29 分，满意度为 92.29%，评价为“满意”。比年初设定的目标“大于等于 90%”高出 2.29 个百分点。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采购制度存在薄弱之处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制定了《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采购管理制度》，但采购制度的内容较为简单，且未涵盖政府采购业务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对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采购活动管理和采购验收管理制度等内容未进行规定，不利于控制采购风险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第三十二条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管理、验收管理等政府采购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二）合同未按照规定及时备案

合同未按照规定及时备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七条规定：采购合同签订后 7 日内进行合同备案。

2022 年 4 月 18 日采供双方签订合同，直到 2022 年 6 月 1 日进行了合同备案。

（三）合同签订管理不规范

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规定“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具体如下：《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一、项目概况 1. 主要商务要求第四行付款方式“1 期：支付比例 100%，合同内约定”；《政府采购合同》四、付款方式及时间“支付比例，合同签订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支付 60%，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支付 10%”，二者的规定不一致。

（四）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一是未制定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内财监〔2019〕1343 号）文件规定，要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要结合自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定相关制度和实施细则。根据现场调查，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未制定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制度；二是单位自评指标与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不一致。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时效指标”包括项目验收时间和设备质保时限，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时效指标”包括准备阶段、采购阶

段、业务培训阶段等三个指标。不符合《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第十二条 单位自评指标是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或申请上级专项资金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的规定

六、相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建议项目单位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政部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号）以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试行）》（财会〔2017〕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二）加强合同备案管理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公告备案管理的通知》（内财购函〔2021〕1149号）“二、切实加强合同公告和备案工作（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应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的相关规定，建议认真梳理合同，及时进行合同备案。

（三）严格审核合同条款

采购文件是采购中的纲领性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的主要条款不得随意变更，建议项目单位在合同签订过程中严格审核合同条款，避免对采购文件的主要条款作出实质性的改变。

（四）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建立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制定系统、规范的绩效管理工作流程，让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有章可循；二是建议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及绩效自评工作，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建议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及《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文件要求，强化相关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受评单位提供了项目的大部分基础工作材料和财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绩效评价的可靠性基于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本公司与委托评价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 本次评价工作是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和数据为基础进行评价，涉及范围较广、数据多，无法一一核实其真实性，因此，可能对结果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2. 对于绩效评价框架中的部分定性指标，无法根据量化的数据评价并得出分数，评议结果主要依据评价人员的职业判断。

3. 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本评价结果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方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由评价客体负责。

八、附件

1. 专家意见汇总书
2.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控站 2022 年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支出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3. 项目满意度问卷样卷

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附件 1：专家意见汇总书

2022 年（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 （大气）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绩效 专家意见汇总书

评价单位：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2023 年 06 月

填 报 说 明

一、“专家评分汇总表”中的分值是指《2022（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表中所标明的“一级指标分值”或“二级指标分值”。各位专家的计分是由相应的“三级、四级指标得分”汇总得来的。

二、“绩效级别”分为四级。项目评分合计得分 90 分（含）以上的为“优”，80 分（含）—90 分之间的为“良”，70（含）-80 分之间为“中”60 分（含）—70 分之间的为“一般”，60 分以下的为“较差”。

一、专家评分汇总表

评价指标			专家评分计分			
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专家 1	专家 2	专家 3	平均得分
决策（12 分）	项目立项	4	4	4	4	4
	绩效目标	4	4	4	4	4
	资金投入	4	4	4	4	4
过程（28 分）	资金管理	4	4	4	4	4
	组织实施	22	17	16	18	17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2	0.5	0.5	0.5	0.5
产出（22 分）	产出数量	5	5	5	5	5
	产出质量	5	5	5	5	5
	产出时效	7	4	4	4	4
	产出成本	5	5	5	5	5
效益指标（38 分）	社会效益	8	8	8	8	8
	生态效益	10	1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	10	10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	10	10

二、专家评价综合意见

评价得分	90.5 分
绩效级别	优秀 ☒ 良 ☐ 中 ☐ 一般 ☐ 较差 ☐
问题: 1. 采购制度存在薄弱之处 2. 合同管理不规范 3.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滞后 4. 绩效监控管理不到位	
建议: 1. 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 2. 加强合同备案管理 3. 严格审核合同条款 4. 规范绩效目标管理 5.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支撑体系建设 专家组组长: 年 月 日	

三、专家组基本情况

姓名	职称	专业	备注
张瑛	高级营销师、注册管理咨询师	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	
刘丽珍	注册会计师	财务	
白燕	高级经济师	财税	

附件 2：阿拉善盟 2022 年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12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过程（28 分）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采购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3	1	采购制度的内容较为简单,且未涵盖政府采购业务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如:政府采购预算与计划管理、采购活动管理和采购验收管理制度等
		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性	2	2	
		政府采购程序规范性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合同签订规范性	5	2	一是合同未按照规定及时备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七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阿拉善盟本级政府采购项目付款通知单》(编号阿财购备字(电子)(2022)00429-00001-00001)显示合同备案时间为2022年6月1日。自2022年4月18日签订合同至合同备案,超过7个工作日。 二是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六条规定“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本项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与采购文件存在差异,具体如下:《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一、项目概况 1. 主要商务要求第四行付款方式“1期:支付比例100%,合同内约定”;《政府采购合同》四、付款方式及时间“支付比例,合同签订后支付30%,验收合格后支付60%,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支付10%”,二者的规定不一致。
		档案管理规范性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	0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监测监控站尚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1	0.5	单位自评指标与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不一致。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时效指标”包括项目验收时间和设备质保时限，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时效指标”包括准备阶段、采购阶段、业务培训阶段等三个指标。不符合《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号）“第十二条 单位自评指标是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或申请上级专项资金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的规定。
产出 (22分)	产出数量	购买设备数量完成率	5	5	
	产出质量	设备验收合格率	5	5	
	产出时效	设备送达及时率	3	0	《政府采购合同》五、交货安装规定：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交货地点为阿拉善左旗。双方于2022年4月18日签订合同，实际交货日期为2022年6月15日，实际交货延后4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资金支付及时率	4	4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指标 (38 分)	社会效益	提升环境监测应急能力	8	8	
	生态效益	污染源管控能力	10	10	
	可持续影响	监测结果的应用	6	6	
		设备管理及利用率	4	4	
	满意度指标	中标人满意度	2	2	
		未中标供应商满意度	3	3	
		设备使用人满意度	5	5	
合计			100	90.5	

附件 3：满意度问卷样卷

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

建设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一：问卷填写说明

1、调查目标

本问卷旨在了解本地区受益人群对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的评价。

2、调查范围

从当地受益人群中随机抽取。

3、保密声明

本问卷结果仅用对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时使用。

二、个人信息

1、您的性别是：男 女

2、您的年龄是：A. 5-17 岁 B. 18-28 岁 C. 29-50 岁 D. 50 岁以上

3、您在本地区生活、工作了多久？

A. 1 年及以下 B. 2-5 年 C. 6-10 年 D. 10 年以上

三、问卷作答（评分标准：A. 10 分 B. 8 分 C. 6 分 D. 4 分）

1、总体来说，您对本地区空气环境状况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2、您是否了解本地区环境应急监测的范围？

A. 比较了解 B. 一般了解 C. 不太了解 D. 不知道

3、您认为本地区环境应急监测的覆盖面是否全面？

A. 非常全面 B. 比较全面 C. 一般 D. 不全面

4、您对本地区空气、废气监测与预警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5、您对本地区环境监管信息化程度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6、您对本地区在环境应急监测方面所作的努力满意吗？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7、您对本地区环境监测预警体系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8、您对本地区环境应急监测技术装备体系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9、您对本地区空气、废气监测能力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10、您对空气环境监测数据公开程度的满意程度？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基本满意 D. 不满意

11、您认为环境空气与废气及应急监测能力（大气）建设项目还存在什么问题？